**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喀什地区各类展会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喀什国际博览中心（本级）**

主管部门（公章）：**喀什地区行政公署**

项目负责人（签章）：**麦麦提艾力·艾山**

填报时间：**2024年03月29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本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根据《2023(中国）亚欧商品贸易博览会喀什地区代表团参会参展工作方案》、《第三十一届广州博览会参展方案》、《第二十三届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参展方案》，我单位根据《参会参展方案》的具体职责，负责协调、督促地区代表团参展、人员各类证件的办理等相关工作；负责参展人员、企业报名登记、上报、参展企业图片、文字、资料的收集和筛选，大会期间宣传资料的发放和国内外参会、参展企业推介材料的收集工作；负责主会场布置；负责做好展区特装统筹、展区设计、展场门头设计制作等相关工作；统筹展会的协调服务工作；做好组委会安排的其他工作。做好场馆统筹设计、策划展区、展板设计搭建，负责统筹安排各县市展区面积；负责协调、指导、督促场馆布置搭建等相关事宜。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2023年拟计划举办展会次数不少于2次，参展企业数量不少于100家，到会客商人数不少于1000人，该项目明细如下:举办中国亚欧商品博览会:150万元,其他各类展会:50万元，广泛邀请各省市知名企业参展，充分运用对口援疆省市优势资源，坚持展会搭建平台、突出资源优势，拓展国内（国际）需求，促进贸易连通，实现互利共赢理念，采用线上线下互动融合新模式，有效提高喀什地区特色产业影响力，带动喀什地区经济快速增长。
  
3.项目实施主体
  
喀什国际博览中心为全额事业单位，纳入2023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3个办公室：综合部、策划业务部、技术服务部。编制人数10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0人、工勤0人、参公0人、事业编制10人。实有在职人数7人，其中：行政在人、参公0人、事业在职7人。离退休人员0人，工勤0人。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关于批复2023年喀什地区本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发[2023]1号)安排喀什地区各类展会项目下达资金200万元，为本级财政资金，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200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113.74万元，预算执行率56.87%。**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根据《2023(中国）亚欧商品贸易博览会喀什地区代表团参会参展工作方案》、《第三十一届广州博览会参展方案》、《第二十三届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参展方案》，举办展会次数不少于2次，参展企业数量不少于100家,到会客商不少于1000人，举办亚欧博览会、广博会、投洽会，我单位负责对接相关工作，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重大战略，丰富对外开放载体，提升对外开放层次，加强与国内国际产业联动经贸交流，借助消博会和丝博会平台开展经贸交流和宣传推介，积极鼓励和引导喀什地区企业“走出去”，开拓国内、国际市场，推进喀什经济更好更快发展，实现社会稳固和长治久安。紧紧围绕国家“一带一路”建设这个重大战略布局和“十四五”规划，充分运用对口援疆省市优势资源，坚持“展会搭建平台、突出资源优势，拓展国内（国际）需求，促进贸易连通，实现互利共赢”理念，采用线上线下互动融合新模式，搭建名优特色产品产销平台，提高合作交流、宣传推介成效，展示喀什发展成果，助力喀什经济发展和全面小康社会建设。
  
2.阶段性目标
  
2023(中国）亚欧商品贸易博览会于2023年8月17-21日在乌鲁木齐举办。按照《2023(中国）亚欧商品贸易博览会喀什地区代表团参会参展工作方案》要求，筹备组织召开了工作动员会议，建立与经济开发区、地直相关单位及十二县市工作联系机制，积极统筹组织协调推进各阶段组展工作，对接协调落实参会参展事宜。一是做好喀什地区形象特装展区工作。于7月24日完成喀什地区形象特装展区政府采购网上招投标工作，并同步启动地区形象特装展位搭建筹备工作，制定了《喀什地区形象特装展位展台展板画面对接时间进度表》，有序推进文字图片收集、展台设计反馈、展品收集筛选等工作。二是精心组织、筛选喀什名优特企业参展，共组织企业认购3\*3标准展位58个。三是做好证件办理工作。完成37名喀什地区党政代表团参会人员、80名十二县市党政代表团参会人员、146名参展商、37台车辆证件上报申请办理工作。四是组织企业完成线下展报名及缴费的同时督促企业按照线上商博会的展览展示工作要求，组织76家企业报名注册线上商博会，上架424件参展商品，完成线上展布展任务。
  
本届亚欧商博会，喀什地区专场推介会上，喀什经济开发区、各县市共签订招商引资项目23个，签约总额达148.51亿元，投资项目涉及纺织服装、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及农林牧渔等领域。喀什地区各参展县市、企业与国内外客商现场达成意向项目191个，意向金额14.66亿元（其中境内意向项目182个，金额14.43亿元；境外意向项目9个，金额2375万元）。现场实际签约项目24个，签约金额1669.5万元（其中境内签约项目23个，金额1609.5万元元；境外意向项目1个，金额60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时间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为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的规范性、项目目标的实现情况、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通过本次部门绩效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促进项目成果转化和应用，为今后类似项目的长效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也为下一年预算编制与评审提供充分有效的依据，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客观地评判项目的管理绩效，了解和掌握该项目2023年项目资金和完成的具体情况，评价该项目资金安排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资金的使用成效，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促使项目承担单位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认真加以整改，及时调整和完善单位的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并加强项目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同时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与项目预算挂钩，为2023年度项目资金的使用提供决策参考，进一步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及配置效率，实现财政资源配置效益与效率最大化。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以项目支出为对象所对应的预算资金，以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以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所组织开展的绩效评价。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的原则包括：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为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中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及满意度2个二级指标。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
  
3.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肖主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
  
麦主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陈建明、张生、廖丽娟、徐明、王潇婷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资金审核拨付。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实施喀什地区各类展会项目产生会展带动喀什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效益。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
  
项目决策：该项目主要通过《关于印发〈喀什国际博览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喀党办字〔2019〕82号）、《关于申请印发〈第七届中国－亚欧博览会喀什地区代表团参会参展工作方案〉请示》以及《2023年度喀什地区各类展会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设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项目过程：喀什地区各类展会项目预算安排200万元，实际支出113.74万元，预算执行率56%。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产出：举办展览次数3次，参展企业数量100家，会议参会人数1000人，喀什地区覆盖率90%。
  
项目效益：提高会展带动喀什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活动参与人员满意度100%。
  
（二）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经对喀什地区各类展会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77.57分，绩效等级为“中”。**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15分，实际得分14分，得分率为93.33%。
  
（1）立项依据充分性：《关于印发〈喀什国际博览中心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喀党办字〔2019〕82号）、《关于申请印发〈第七届中国－亚欧博览会喀什地区代表团参会参展工作方案〉请示》以及《2023年度喀什地区各类展会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设立，并组织实施。围绕2023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经费预算，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并组织实施。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关于申请印发〈第七届中国－亚欧博览会喀什地区代表团参会参展工作方案〉请示》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项目评价组分管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上党组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制定了喀什地区各类展会项目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表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展会邀请出勤率、举办展会开始时间、举办中国亚欧博览会展会成本、通过会展带动喀什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绩效指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预算编制首先按照《2023(中国）亚欧商品贸易博览会工作方案》、《第三十一届广州博览会方案》和《第二十三届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工作方案》，内容与项目内容不匹配，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不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1分，得2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18分，得分率为90%。
  
（1）资金到位率：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牵头单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联合体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200/200) ×100%＝100%。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预算执行率：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113.74/200) × 100%＝56.87%。得分0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3分，得0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制定了《喀什国际博览中心经费管理实施办法》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定了《喀什国际博览中心管理实施办法》规定管理办法，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制定了喀什国际博览中心相关管理办法，经过与项目评价组分管领导沟通后，报党委会议研究执行，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年底对资金使用效果进行自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5分，实际得分31.25分，得分率为69.44%。
  
 (1)对于“产出数量”
  
举办展会次数指标，预期指标值是大于等于2次，实际完成值是3次，指标完成率是150%，与预期目标不一致，印证资料：2023年喀什国际博览中心展会汇总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5分。
  
参展企业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是大于等于100家，实际完成值是100家，指标完成率是100%，与预期目标一致，印证资料：参展企业数量，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4分。
  
会议参会人数，预期指标值是大于等于1000人，实际完成值是1000人，指标完成率是100%，与预期目标一致，印证资料：亚欧博览会照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3分。
  
合计得8.5分。
  
（2）对于“产出质量”：
  
喀什地区覆盖率，预期指标是等于90%，实际完成值是90%，指标完成率是100%，与预期目标一致，印证资料：喀什地区覆盖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展会邀请人员出勤率100%，预期指标是等于100%，实际完成值是100%，指标完成率是100%，与预期目标一致，印证资料：喀什地区覆盖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5分；
  
合计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举办展会开始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7月，实际完成值为2023年8月，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印证资料：举办展会开始时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0分。合计得10分。
  
（4）对于“产出成本”：
  
举办中国亚欧博览会成本指标，预期指标是小于等于150万元，实际完成值是110.58万元，指标完成率为：73.7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偏差原因：由于举办展会实施方案未提前下发，展位面积不确定，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印证资料：亚欧博览会支付凭证，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4.93分,得2.57分。
  
举办其他各类专业展销成本指标，预期指标是小于等于50万元，实际完成值是3.15万元，指标完成率为：6.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得1分，偏差原因：因地区参加的其他展会要根据行署分管指导批示，具体工作职责不确定，预算存在不确定因素，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印证资料：各类展会支付凭证，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7.5分,得0 分。
  
合计得2.57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1个方面的内容，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18分，得分率为90%。
  
（1）对于“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会展带动喀什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提高，实际完成值为：基本达成目标，指标完成率为80%,印证资料：提高地区展会影响力，偏差原因：年初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改进措施：以后年度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绩效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2分，得8分。
  
（2）满意度指标:
  
对于“满意度指标：参加展会人员满意度指标，预期目标值为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根据指标实际情况设置指标值。印证资料：各类展会满意度调查问卷，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喀什地区各类展会经费项目预算200万元，到位200万元，实际支出113.74万元，预算执行率56.9%，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91%。偏差率为34.1%，偏差原因：因地区参加的其他展会要根据行署领导指标，拟定展会参展方案报行署。改进措施：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及时调整。**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本项目能够严格按照《2023年喀什地区各类展会项目实施方案》执行，项目执行情况中，主要原因为:由于举办展会实施方案未提前下发，展位面积不确定，导致预算不精准，项目资金执行率低。二是单位领导重视，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纳入日常研判工作范围，加强组织领导，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由单位主要领导牵头，项目分管财务的领导具体负责，从项目立项、预算编制，项目资金的执行到项目效益评价全过程执行。三是形成单位项目执行机制，我单位财务处每月向单位综合部报送项目执行进度，由财务分管领导牵头定期召开项目执行进度会，强化项目资金执行，加强与各部的沟通，确保项目按期完成。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二是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会影响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三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

**七、有关建议**

**1.项目建设的程序进一步规范。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
  
2.项目评价资料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3.通过绩效管理，发现实施中存在漏洞，以后加强管理，及时掌握与之相关的各类信息，减少成本，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